附件五之二（法務部補助之機關及民間團體適用）

毒品防制基金補助經費請撥單

業務計畫名稱:○○○○　　中華民國○○○年度○月份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(團體)名稱:○○○○○○　　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計畫項目	計畫期間	預算數(A)	已撥金額(B)	累計實支數(C)	暫(預)付數(D)	執行率%(E=C/B)	本次請撥金額(F)	截至本次已撥金額(G=B+F)	未撥付金額(H=A-G)	說明
合計：										

填表人：　　業務主管：　　主(會)計單位：　　機關首長(團體負責人)：

填表說明：一、本表適用於法務部補助之機關及民間團體。

二、請撥第二期款及以後期別款項者，請填寫本表；請撥第一期款者，免填。

三、累計實支數(C)係指計畫核定補助項目截至上月底止實際核銷金額。

四、暫(預)付數(D)係指計畫核定補助項目截至上月底止已撥付受補助對象(或廠商)且未核銷金額。

五、執行率%(E)係指累計實支數(C)除以已撥金額(B)之數，不含暫(預)付數(D)。

六、各業務計畫每月以撥付一次為原則。

七、各計畫項目執行率未達百分之九十者，請逐項敘明原因及改進措施。